

证券代码：873353

证券简称：龙开河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伟荣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龙开河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开河中药”）拟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申请贷款 300 万元。公司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江西广灵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灵药业”）和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灵大药房”）为龙开河中药向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华支行贷款提供不超过 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广灵药业和广灵大药房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行业发展趋势，落实公司布局发展战略，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广灵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的股权，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13.88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龙开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